華氏中藏經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華氏中藏經

華　陀　撰

本館叢書集成初編所選古今醫統正脈全書及平津館叢書皆收有此書平津據元趙文敏手寫本校勘醫統補正頗多故據以排印

重校華氏中藏經序

華氏中藏經。見鄭樵通志藝文略。爲一卷。陳振孫書錄解題。同云漢譙郡華陀元化撰。宋史藝文志。華氏作黃蓋。誤。今世傳本有八卷。吳勉學刊在古今醫統中。余以乾隆丁未年入翰林。在都見趙文敏手寫本。卷上自第十篇性忌則脉急已下起。至第二十九篇爲一卷。卷下自萬應圓藥方至末爲一卷。失其中卷。審是眞蹟。後歸張太史錦芳。其弟錄稟贈余。又以嘉慶戊辰年乞假南歸。在吳門見周氏所藏元人寫本。亦稱趙書。具有上中下三卷。而缺論診雜病必死候第四十八。及察聲色形證決死法第四十九。兩篇。合前後二本。校勘明本。每篇脫落舛誤。凡有數百字。其方藥名件次序分量。俱經後人改易。或有刪去其方者。今以趙寫兩本爲定。此書文義古奧。似是六朝人所撰。非後世所能假託。考隋書經籍志。有華陀觀形察色。幷三部脈經一卷。疑卽是中卷。論診雜病必死候已下二篇。故不在趙寫本中。未敢定之。鄧處中之名不見書傳。陳振孫亦云自言爲華先生外孫。稱此書因夢得于石函。莫可考也。序末稱甲寅秋九月序。古人亦無以干支紀歲。不著歲字者。疑其序僞作。至一卷三卷八卷分合之異。則後人所改。趙寫本旁注有高宗孝宗廟諱。又稱有庫本。陸本異同。是依宋本手錄。元代不避宋諱。而不更其字。可見古人審愼闕疑之意。此書四庫書既未錄存。又兩見趙寫善本。急宜刊刻以公同好。卷下萬應圓等。皆以丸散治疾。而無湯藥。古人配合藥物分量。案五藏五味。配以五行生成之數。今俗醫任意增減。不識君臣佐使。是以古

人有不服藥爲中醫之歎．要知外科丸散．率用古方分量．故其効過于內科．此卽古方不可增減之明證．余所得宋本醫學書甚多．皆足證明人改亂古書之謬．惜無深通醫理者與共證之．嘉慶十三年太歲戊辰十月四日．孫星衍撰序于安德使署之平津館．

華氏中藏經序

應靈洞主探微眞人少室山鄧處中撰

華先生諱佗字元化。性好恬淡。喜味方書。多游名山幽洞。往往有所遇。一日因酒息于公宜山古洞前。忽聞人論療病之法。先生訝其異。潛逼洞竊聽。須臾有人云。華生在邇。術可付焉。復有一人曰。道生性貪。不憫生靈。安得付也。先生不覺愈駭。躍入洞。見二老人。衣木皮。頂草冠。先生躬趨左右而拜曰。適聞賢者論方術。遂乃忘歸。況濟人之道。素所好爲。所恨者未遇一法。可以施驗。徒自不足耳。願賢者少察愚誠。乞與開悟。終身不負恩。首坐先生云。術亦不惜。恐異日與子爲累。若無高下。無貧富。無貴賤。不務財賄。不憚勞苦。矜老恤幼爲急。然後可脫子禍。先生再拜謝曰。賢聖之語。一一不敢忘。俱能從之。二老笑指東洞云。石牀上有一書函。子自取之。速出吾居。勿示俗流。宜祕密之。先生時得書。回首已不見老人。先生懾怯離洞。忽然不見。雲奔雨瀉。石洞摧塌。既覽其方論多奇怪。從茲施試。效無不存神。先生未六旬。果爲魏所戮。老人之言預有斯驗。余乃先生外孫也。因弔先生寢室。夢先生引余坐。語中藏經眞活人法也。子可取之。勿傳非人。余覺驚怖不定。遂討先生舊物。獲石函一具。開之。得書一帙。迺中藏經也。予性拙於用。復授次子思。因以志其實。甲寅秋九月序。此序趙本所無。似是後人僞作。姑附存之。

華氏中藏經卷上

漢 華佗撰　清 孫星衍校

人法於天地論第一

人者上稟天下委地陽以輔之陰以佐之天地順則人氣泰天地逆則人氣否是以天地有四時五行寒暄動靜其變也喜爲雨怒爲風結爲霜張爲虹此天地之常也人有四肢五臟呼吸痞塞榮衛氣液流散行爲榮張爲氣發爲聲此人之常也陽施於形陰慎於精天地之同也失其守則蒸而熱發而狂結而瘤陷作癰疽盛而爲喘減而爲枯彰於面部見於形體天地通塞一如此矣故五緯盈虧星辰差忒日月交蝕彗孛飛走乃天地之災怪也寒暄不時則天地之蒸否也土起石立則天地之癰疽也暴風疾雨則天地之喘乏也江河竭耗則天地之枯焦也鑒者決之以藥濟之以鍼化之以道佐之以事故形體有可救之病天地有可去之災人之危厄死生稟於天地陰之病也來亦緩而去亦緩陽之病也來亦速而去亦速陽生於熱熱而舒緩陰生於寒寒則拳急寒邪中於下熱邪中於上飲食之邪中於中人之動止本乎天地知人者有驗於天知天者必有驗於人人法於天見天地逆從則知人衰盛人有百病病有百候候有百變皆天地陰陽逆從而生苟能窮究乎此如其神耳

陰陽大要調神論第二

天者陽之宗地者陰之屬陽者生之本陰者死之基天地之間陰陽輔佐者人也得其陽者生得其陰者

死。陽中之陽爲高眞。陰中之陰爲幽鬼。故鍾於陽者長。鍾於陰者短。多熱者陽之主。多寒者陰之根。陽務其上。陰務其下。陽行也速。陰行也緩。陽之體輕。陰之體重。陰陽平。則天地和而人氣寧。陰陽逆。則天地否而人氣厥。故天地得其陽則炎熾。得其陰則寒凜。陽始於子前。末於午後。陰始於午後。末於子前。陰陽盛衰。各在其時。更始更末。無有休息。人能從之亦智也。金匱曰。秋首養陽。春首養陰。陽勿外閉。陰勿外侵。火出於木。水生於金。水火通濟。上下相尋。人能循此。永不湮沈。此之謂也。嗚呼凡愚。豈知是理。舉止失宜。自致其罹。外以風寒暑溼。內以飢飽勞役爲敗。欺殘正體。消亡正神。縛絆其身。死生告陳。殊不知脉有五死。氣有五生。陰家脉重。陽家脉輕。陽病陰脉則不永。陰病陽脉則不成。陽候多語。陰症無聲。多語者易濟。無聲者難榮。陽病則旦靜。陰病則夜寧。陰陽運動。得時而行。陽虛則暮亂。陰虛則朝爭。朝暮交錯。其氣厥橫。死生致理。陰陽中明。陰氣下而不上曰斷絡。陽氣上而不下曰絕經。陰中之邪曰濁。陽中之邪曰淸。火來坎戶。水到離扃。陰陽相應。方乃和平。陰不足則濟之以水母。陽不足則助之以火精。陰陽濟等。各有攀陵。上通三寸。曰陽之神路。下通三寸。曰陰之鬼程。陰常宜損。陽常宜盈。居之中者陰陽勻停。是以陽中之陽。天仙賜號。陰中之陰。下鬼持名。順陰者多消滅。順陽者多長生。逢斯妙趣。無所不靈。

生成論第三

陰陽者天地之樞機。五行者陰陽之終始。非陰陽則不能爲天地。非五行則不能爲陰陽。故人者成於天地。敗於陰陽也。由五行逆從而生焉。天地有陰陽五行。人有血脉五臟。五行者金木水火土也。五臟者肺

肝心腎脾也。金生水。水生木。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則生成之道。循環無窮。肺生腎。腎生肝。肝生心。心生脾。脾生肺。上下榮養。無有休息。故金匱至眞要論云。心生血。血爲肉之母。脾生肉。肉爲血之舍。肺屬氣。氣爲骨之基。腎應骨。骨爲筋之本。肝系筋。筋爲血之源。五臟五行。相成相生。晝夜流轉。無有始終。從之則吉。逆之則凶。天地陰陽五行之道。中含於人。人得者可以出陰陽之數。奪天地之機。悅五行之要。無終無始。神仙不死矣。

陽厥論第四

驟風暴熱。雲物飛颺。晨晦暮晴。夜炎晝冷。應寒不寒。當雨不雨。水竭土壞。時歲大旱。草木枯悴。江河乏涸。此天地之陽厥也。暴壅塞。忽喘促。四肢不收。二腑不利。耳聾目盲。咽乾口焦。舌生瘡。鼻流清涕。頰赤心煩。頭昏腦重。雙睛似火。一身如燒。素不能者乍能。素不欲者乍欲。登高歌笑。棄衣奔走。狂言妄語。不辨親疎。發躁無度。飲水不休。胸膈脘脹。腹與脇滿悶。背疽肉爛。煩潰消中。食不入胃。水不穿腸。驟腫暴滿。叫呼昏冒。不省人事。疼痛不知去處。此人之陽厥也。陽厥之脈。舉按有力者生。絕者死。

陰厥論第五

飛霜走雹。朝昏暮霓。雲雨飄飄。風露寒冷。當熱不熱。未寒而寒。時氣霖霪。泉生田野。山摧地裂。土壞河溢。月晦日昏。此天地之陰厥也。暴啞卒寒。一身拘急。四肢拳攣。脣青面黑。目直口噤。心腹滿痛。頭頷搖鼓。腰腳沈重。語言蹇澀。上吐下瀉。左右不仁。大小便活。吞吐酸涼。悲憂慘慽。喜怒無常者。此人之陰厥也。陰厥

之脉。舉指弱。按指大者生。舉按俱絕者死。一身悉冷。額汗自出者亦死。陰厥之病。過三日勿治。

陰陽否格論第六

陽氣上而不下曰否。陰氣下而不上。亦曰否。陽氣下而不上曰格。陰氣上而不下。亦曰格。否格者謂陰陽不相從也。陽奔於上則燔脾肺生其疽也。其色黃赤。皆起於陽極也。陰走於下則冰腎肝生其厥也。其色青黑。皆發於陰極也。疽爲黃疽也。厥爲寒厥也。由陰陽否格不通而生焉。陽燔則治以水。陰厥則助以火。乃陰陽相濟之道耳。

寒熱論第七

人之寒熱往來者。其病何也。此乃陰陽相勝也。陽不足則先寒後熱。陰不足則先熱後寒。又上盛則發熱。下盛則發寒。皮寒而燥者陽不足。皮熱而燥者陰不足。皮寒而寒者陰盛也。皮熱而熱者陽盛也。發熱於下。則陰中之陽邪也。發熱於上。則陽中之陽邪也。寒起於上。則陽中之陰邪也。寒起於下。則陰中之陰邪也。寒而頰赤多言者。陽中之陰邪也。熱而面青多言者。陰中之陽邪也。寒而面青多言者。陰中之陰邪也。若不言者。不可治也。陰中之陰中者。一生九死。陽中之陽中者。九生一死。陰病難治。陽病易醫。診其脉候。數在上則陽中之陽也。數在下則陰中之陽也。遲在上則陽中之陰也。遲在下則陰中之陰也。數在中則中熱。遲在中則中寒。寒用熱取。熱以寒攻。逆順之法。從乎天地。本乎陰陽也。天地者人之父母也。陰陽者人之根本也。未有不從天地陰陽者也。從者生。逆者死。寒之又寒。熱之又熱者生。金匱大要論云。夜發寒

者從夜發熱者治晝發熱者從晝發寒者逆從逆之兆亦在乎審明

虛實大要論第八

病有臟虛臟實腑虛腑實上虛上實下虛下實狀各不同宜深消息腸鳴氣走足冷手寒食不入胃吐逆無時皮毛憔悴肌肉皺皴耳目昏塞語聲破散行步喘促神不收此五臟之虛也診其脈舉指而活按之而微看在何部以斷其臟也又按之沈小弱微短濇軟濡俱爲臟虛也虛則補益治之常情耳飲食過多大小便難胸膈滿悶肢節疼痛身體沈重頭目昏眩脣腫脹咽喉閉塞腸中氣急皮肉不仁暴生喘乏偶作寒熱瘡疽幷起悲喜時來或自痿弱或自高強氣不舒暢血不流通此臟之實也診其脈舉按俱盛者實也又長浮數疾洪緊弦大俱曰實也看在何經而斷其臟也頭疼目赤皮熱骨寒手足舒緩血氣壅塞丹瘤更生咽喉腫痛輕按之痛重按之快食飲如故曰腑實也診其脈浮而實大者是也皮膚搔癢肌肉膶脹食飲不化大便滑而不止診其脈輕手按之得滑重手按之得平此乃腑証也看在何經而正其時也胸膈痞滿頭目碎痛飲食不下腦項昏重咽喉不利涕唾稠粘診其脈左右寸口沈結實大者上實也頰赤心忪舉動顫慄語聲嘶嗄脣焦口乾喘乏無力面少顏色頤頷腫滿診其左右寸脈弱而微者上虛也大小便難飲食如故腰腳沈重臍腹疼痛診其左右手脈尺中脈伏而澀者下實也大小便難飲食進退腰腳沈重如坐水中行步艱難氣上奔衝夢寐危險診其左右尺中脈滑而濇者下虛也病人脈微澀短小俱屬下虛也

上下不寧論第九

脾病者上下不寧。何謂也。脾上有心之母。下有肺之子。心者血也。屬陰。肺者氣也。屬陽。脾病則上母不寧。母不寧則爲陰不足也。陰不足則發熱。又脾病則下子不寧。子不寧則爲陽不足也。陽不足則發寒。脾病則血氣俱不寧。血氣不寧則寒熱往來。無有休息。故脾如瘧也。謂脾者土也。心者火也。肺者金也。火生土。土生金。故曰上有心母。下有肺子。脾居其中。病則如斯耳。他臟上下。皆法於此也。

脉要論第十

脉者。乃氣血之先也。氣血盛則脉盛。氣血衰則脉衰。氣血熱則脉數。氣血寒則脉遲。氣血微則脉弱。氣血平則脉緩。又長人脉長。短人脉短。趙寫本。起性急則脉急。性急則脉急。性緩則脉緩。反性者逆。順此者從也。又諸數爲熱。諸遲爲寒。諸緊爲痛。諸浮爲風。諸滑爲虛。諸伏爲聚。諸長爲實。諸短爲虛。又短、澀、沈、遲、伏、皆屬陰。數、滑、長、浮、緊、皆屬陽。陰得陰者從。陽得陽者順。違之者逆。陰陽消息。以經而處之。假令數在左手。得之浮者熱入小腸。得之沈者熱入於心。餘皆倣此。

五色絕一作脉論第十一

面青。無右關脉者。脾絕也。面赤。無右寸脉者。肺絕也。面白。無左關脉者。肝絕也。面黃。無左尺脉者。腎絕也。面黑。無左寸脉者。心絕也。五絕者死。夫五絕當時卽死。非其時則半歲死。然五色雖見。而五脉不見。卽非病者矣。以下趙寫本缺。

脈病外內證決論第十二

病風人脈腎數浮沈有汗出不止呼吸有聲者死不然則生病氣人一身悉腫四肢不收喘無時厥逆不溼脈候沈小者死浮大者生病勞人脫肛骨肉相失聲散嘔血陽事不禁夢寐交侵呼吸不相從晝涼夜熱者死吐膿血者亦死其脈不數有根蒂者及頰不赤者生病腸澼者下膿血病人脈急皮熱食不入腹脹目瞪者死或一身厥冷脈沈細而不生者亦死食如故脈沈浮有力而不絕者生病熱人四肢厥脈弱不欲見人食不入利下不止者死食入四肢溫脈大語狂無睡者生病寒人狂言不寐身冷脈數喘息目直者死脈有力而不喘者生陽病人此篇精神顛倒已上趙寫本亦缺精神顛倒寐而不惺言語失次脈候浮沈有力者生無力及食不入胃下利不定者死久病人脈大身瘦食不充腸言如不病坐臥困頓者死若飲食進退脈小而有力言語輕嘶額無黑氣大便結澀者生大凡陽病陰證陰病陽證身瘦脈大肥人脈衰上下交變陰陽顛倒冷熱相乘皆屬不吉從者生逆者死治療之法宜深消息

生死要論第十三

凡不病而五行絕者死不病而性變者死不病而暴語妄者死不病而暴不語者死不病而暴喘促者死不病而暴強厥一作中者死不病而暴目盲者死不病而暴耳聾者死不病而暴痿緩者死不病而暴腫滿者死不病而暴大小便結者死不病而暴無脈者死不病而暴昏冒如醉者死此皆內氣先盡一作經故也逆者卽死順者二年無有生者也

病有災怪論第十四

病有災怪。何謂也。病者。應寒而反熱。應熱而反寒。應吐而不吐。應瀉而不瀉。應汗而不汗。應語而不語。應寐而不寐。應水而不水。皆屬災怪也。此乃五臟之氣不相隨從而致之矣。四逆者不治。四逆者。謂主客運氣俱不得時也。

水法有六論第十五

病起於六腑者。陽之系也。陽之發也。或上或下。或內或外。或畜在中行之極也。有能歌笑者。有能悲泣者。有能奔走者。有能呻吟者。有自委曲者。有自高賢者。有寤而不寐者。有寐而不寤者。有能食而不便利者。有不能食而便自利者。有能言而聲清者。有不能言而聲昧者。狀各不同。皆生六腑也。喜其通者因以通之。喜其塞者因以塞之。喜其水者以水濟之。喜其冰者以冰助之。病者之樂慎勿違背。亦不可強抑之也。如此從順。則十生其十。百生其百。疾無不愈矣。

火法有五論第十六

病起於五臟者。皆陰之屬也。其發也。或偏枯。或痿躄。或外寒而內熱。或外熱而內寒。或心腹膨脹。或手足拳攣。或口眼不正。或皮膚不仁。或行步艱難。或身體強硬。或吐瀉不息。或疼痛不寧。或暴無語。或久無音。繇繇默默。狀若死人。如斯之候。備出於陰。陰之盛也。陽必不足。陽之厥也。陰必不盈。故前論云。陽不足則助之以火精。陰不足則濟之以水母者是也。故喜其汗者汗之。喜其溫者溫之。喜其熱者熱之。喜其火者

火之喜其湯者湯之。溫熱湯火。亦在其宜。愼勿強之。如是則萬全其萬。水火之法。眞陰陽也。治救之道。當詳明矣。

風中有五生死論第十七

風中有五者。謂肝心脾肺腎也。五臟之中。其言生死狀各不同。心風之狀。（一作悸）汗自出。而好偃仰。臥不可轉側。言語狂妄。若脣正赤者生。宜於心俞灸之。若脣面或青或黃或白或黑。其色不定。眼瞤動不休者。心絕也。不可救。過五六日。卽死。耳肝風之狀。青色圍目。連額上。但坐不得倨僂者。可治。若喘而目直視。脣面俱青者死。肝風宜于肝俞灸之。脾風狀。一身通黃。腹大而滿。不嗜食。四肢不收持。若手足未青而面黃者可治。不然卽死。脾風宜於脾俞灸之。腎風之狀。但踞坐。而腰腳重痛也。視其脇下。未生黃點者可治。不然卽死矣。腎風宜灸腎俞穴也。肺風之狀。胸中氣滿。冒昧。汗出。鼻不聞香臭。喘而不得臥者。可治。若失血及妄語者。不可治。七八日死。肺風宜於肺俞灸之。凡診其脈。滑而散者。風也。緩而大浮而緊。（一作虛）軟而弱。皆屬風也。中風之病。鼻下赤黑相兼。吐沫而身直者。七日死也。又中風之病。口噤筋急。脈進者生。脈急而數者死。又心脾俱中風。則舌強不能言也。肝腎俱中風。則手足不遂也。風之厥。皆由於四時不從之氣。故爲病焉。有癮疹者。有偏枯者。有失音者。有歷節者。有顛厥者。有疼痛者。有聾瞽者。有瘡癩者。有脹滿者。有喘乏者。有赤白者。有青黑者。有瘙痒者。有狂妄者。皆起於風也。其脈浮虛者。自虛而得之。實大者自實而得之。弦緊者汗出而得之。喘乏者飲酒而得之。癲厥者自勞而得之。手足不中者。言語蹇澁者。房中而得之。

癧瘿者。自瘭卑作淫而得之。歷節疼痛者。因醉犯房而得之。瘿瘻瘡癭者。自五味飲食冒犯禁忌而得之。千端萬狀。莫离於五臟六腑而生矣。所使之候配以此耳。

積聚癥瘕雜蟲論第十八

積聚癥瘕雜蟲者。皆五臟六腑眞氣失。而邪氣併。遂乃生焉。久之不除也。或積。或聚。或癥。或瘕。或變爲蟲。其狀各異。有能害人者。有不能害人者。有爲病緩者。有爲病速者。有疼者。有痒者。有生頭足者。有如杯塊者。勢類不同。蓋因內外相感。眞邪相犯。氣血熏搏。交合而成也。積者系于臟也。聚者系于腑也。癥者系于氣也。瘕者系于血也。蟲者乃血氣食物相感而化也。故積有五。聚有六。癥有十二。瘕有八。蟲有九。其名各不同也。積有心肝脾肺腎也。聚有大腸、小腸、膽、胃、膀胱、三焦之六名也。癥有勞氣、冷熱、虛實、風淫、食藥、思、憂之十二名也。瘕有青黃、燥血、脂狐、蛇、鼈之八名也。蟲有伏蛇、白肉、肺胃、赤弱、蟯之九名也。爲病之說出於諸論。治療之法皆具於後。

勞傷論第十九

勞者。勞於神氣也。傷者。傷於形容也。飢飽無度則傷脾。思慮過度則傷心。色慾過度則傷腎。起居過常則傷肝。喜怒悲愁過度則傷肺。又風寒暑淫則傷于外。飢飽勞役則敗於內。晝感之則病榮。夜感之則病衛。榮衛經行內外交運。而各從其晝夜也。勞於一。一起爲二。二傳於三。三通於四。四干於五。五復犯一。一至於五。邪乃深藏。眞氣自失。使人肌肉消。神氣弱。飲食減。行步艱難。及其如此。雖司命亦不能生也。故調神

氣論曰調神氣慎酒色節起居省思慮薄滋味者長生之大端也診其脉甚數（一作數甚餘下倣此）甚急甚細甚弱甚微甚澀甚滑甚短甚長甚浮甚沈甚緊甚弦甚洪甚實皆生於勞傷

傳尸論第二十

傳尸者非一門相染而成也人之血氣衰弱臟腑虛羸中於鬼氣因感其邪遂成其疾也其候或咳嗽不已或胸膈妨悶或肢體疼痛或肌膚消瘦或飲食不入或吐利不定或吐膿血或嗜水漿或好歌詠或愛悲愁或癲風狂（一作發歇）或便溺艱難或因酒食而遇或因風雨而來或問病弔喪而得或朝走暮遊而逢或因氣聚或因血行或露臥於田野或偶會於園林鍾此病死之氣染而爲疾故曰傳尸也治療之方備於篇末

論五臟六腑虛實寒熱生死逆順之法第二十一

夫人有五臟六腑虛實寒熱生死逆順皆見於形證脉氣若非診察無由識也虛則補之實則瀉之寒則温之熱則涼之不虛不實以經調之此乃良醫之大法也其于脉證具如篇末

論肝臟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脉證之法第二十二

肝者與膽爲表裏足厥陰少陽是其候也王于春春乃萬物之始生其氣嫩而軟虛而寬故其脉弦軟不可發汗弱則不可下弦長曰平反此曰病脉虛而弦是謂太過病在外太過則令人善忘忽忽眩冒實而微是謂不及病在內不及則令人胸痛引兩脇脹滿大凡肝實則引兩脇下痛引小腹令人（本無此五字）喜怒

虛則如人將捕之。其氣逆。則頭痛。耳聾。頰赤。（一作睡）其脉沈之而急。浮之亦然。主脇肋（一作支）滿。小便難。頭痛。目眩。其脉急甚惡言。微急。氣在胸脇下。緩甚。嘔逆。微緩。水痺。大急。內癰吐血。微大。筋痺。小甚。多飲。微大（本作小）。消癉。（本作痺）滑甚。頹疝。微滑。遺溺。濇甚。流飲。微濇。瘈攣。變也。（本無此二字）又肝之積氣。在脇。久不發。爲咳逆。或爲痎瘧也。虛則夢花草茸茸。實則夢山林茂盛。肝之病。旦喜。（一作慧）晚甚。夜靜。肝病。則頭痛脇痛。（本無此二字）目眩。肢滿。囊縮。小便不通。（一作利）十日死。又身熱。惡寒。四肢不舉。其脉當弦長而急。反短而濇。乃金刻木也。十死不治。又肝中寒。則兩臂痛不能舉。舌本燥。多太息。胸中痛。不能轉側。其脉。左關上遲而澀者是也。肝中熱。則喘滿而多怒。目疼。腹脹滿。不嗜食。所作不定。睡中驚悸。眼赤視不明。其脉。左關陰實者是也。肝虛冷。則脇下堅痛。目盲。臂痛。發寒熱。如瘧狀。不欲食。婦人則月水不來。而氣急。其脉左關上沈而弱者是也。

論膽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脉證之法第二十三

膽者中正之腑也。號曰將軍。決斷出焉。言能喜怒剛柔也。與肝爲表裏。足少陽是其經也。虛則傷寒。寒則恐畏。頭眩不能獨臥。實則傷熱。熱則驚悸。精神不守。臥起不寧。又玄水發。則其根（一作宿）在于膽。先從頭面起。腫至足也。又肝欬久不已。則傳邪入于膽。嘔清苦汁也。又膽病則喜太息。口苦。嘔清汁。心中澹澹。恐如人將捕之。咽中介介然數唾。又膽脹。則舌（一作脇）下痛。口苦太息也。邪氣客于膽。則夢鬬訟。其脉診在左手關上浮而得之者。是其部也。膽實熱。則精神不守。又膽熱則多睡。膽冷則無眠。又左關上脉。陽微者膽虛也。陽數者膽實也。陽虛者膽絕也。

論心臟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脉證之法第二十四

心者五臟之尊號帝王之稱也與小腸爲表裏神之所舍又主于血屬于火王于夏手少陰是其經也凡夏脉鈎來盛去衰故曰鈎反此者病來盛去亦盛此爲太過病在外來衰去盛此爲不及病在內太過則令人身熱而骨痛口瘡舌焦引水不及則令人煩躁（一作心）上爲欬唾下爲氣洩其脉來累累如連珠如循琅玕曰平脉來累累（一本無此四字卻作喘喘）連屬其中微曲曰病來前曲後倨如操帶鉤曰死又思慮過多則怵惕憧憧傷心心傷則神失神失則恐懼又眞心痛手足寒過節五寸則旦得夕死夕得旦死又心有水氣則痺氣滯身腫不得臥煩而躁其陰腫也又心中風則翕翕發熱（一作發）不能行立心中飢而不能食食則吐嘔夏心王左手寸口脉洪浮大而散曰平反此則病若沈而滑者水來克火十死不治弦而長者木來歸子其病自愈緩而大者土來入火爲微邪相干無所害又心病則胸中痛四脇（一作肢）滿脹肩背臂膊皆痛虛則多驚悸惕惕然無眠胸腹及腰背引痛喜善（一作悲）時眩仆心積氣久不去則苦憂煩心中痛實則喜笑不息步火發心氣盛則夢喜笑及恐畏邪氣客于心則夢山邱煙火心脹則心煩短氣夜臥不寧心腹痛懊憹腫氣來往上下行痛有時休作心腹中熱喜水涎出是蛕蛟（蛕蛟二字是蛕蛟恐是咬字）心也心病則曰中慧夜半甚平旦靜又左手寸口脉大甚則手內熱赤（一作服）腫太甚則胸中滿而煩澹澹面赤目黃也又心病則先心痛而咳不止關膈（一作格）不通身重不已三日死心虛則畏人瞑目欲眠精神不倚魂魄妄亂心脉沈小而緊浮主氣喘若心下氣堅實不下喜咽乾手熱煩滿多忘太息此得之思憂太過也其脉急甚則發

狂笑。微緩則吐血。大甚則喉閉。一作痺。微大則心痛引背。善淚出。小甚則噦。微小則笑消癉。一作痺。滑甚則爲渴。微滑則心疝引臍腹。一作腸。鳴瀝甚則瘖不能言。微濇則血溢。手足厥。耳鳴。癲疾。又心脈搏堅而長。主舌強不能語。一作言。軟而散。當慊怯不食也。又急甚則心疝。臍下有病形。煩悶少氣。大熱上煎。又心病。狂言汗出如珠。身厥冷。其脈當浮而大。反沈濡而滑。甚色當赤。今反黑者。水剋火。十死不治。又心之積。沈之而空空然。時上下往來。無常處。病胸滿膟。腰腹中熱。頰面。一作赤咽乾。心煩。掌中熱甚。則嘔血。夏差。本作春差。冬甚。宜急療之。止于旬日也。又赤黑色入口必死也。面黃目赤者亦不。一作死。赤如衄血。亦死。又憂恚思慮太過。心氣內索。其色反和而盛者。不出十日死。扁鵲曰。心絕則一日死。色見凶多。而人雖健敏。名爲行尸。一歲之中。禍必至矣。又其人語聲前寬而後急。後聲不接前聲。其聲濁惡。其口不正。冒昧喜笑。此風入心也。又心傷則心壞。爲水所乘。身體手足不遂。骨節解。舒緩不自由。下利無休息。此疾急宜治之。不過十日而亡也。又笑不待呻而復憂。此水乘火也。陰繫于陽。陰起陽伏。伏則生熱。熱則生狂。冒昧妄亂。言語錯誤。不可採問。一作聞。心已損矣。扁鵲曰。其人脣口赤。卽可治。青黑卽死。又心瘧。則先煩。一作顫。而後渴。翕翕發熱也。其脈浮緊而大者是也。心氣實。則小便不利。腹滿。身熱而重。溫溫欲吐。吐而不出。喘息急。不安臥。其脈左寸口與人迎皆實大者是也。心虛則恐懼多驚。憂思不樂。胸腹中苦痛。言語戰慄。惡寒。恍惚。面赤目黃。喜衄血。診其脈。左右寸口兩虛而微者是也。

論小腸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第二十五

小腸者受盛之腑也。與心爲表裏。手太陽是其經也。心與（一本無此二字）小腸絕者。六日死。絕則髮直如麻。汗出不已。不得屈伸者是也。又心咳（本作病）久不已。（本無此二字）則傳小腸。小腸款。則氣款俱出也。小腸胃則傷熱。熱則口生瘡。虛則生寒。寒則泄濃血。或泄黑水。其根在小腸也。又小腸寒則下腫重。有熱久不出。則漸生痔疾。有積。則當暮發熱。明旦而止也。病氣發則令人腰下重。食則窘迫而便難。是其候也。小腸脹。則小腹膨脹。引陰而痛也。厥邪入小腸。則夢聚井邑中。或咽痛頷腫。不可回首。肩如杖（一作拔）脚如折也。又黃帝曰。心者主也。神之舍也。其臟周密而不傷。傷神去。神去則身亡矣。故人心多不病。病即死。不可治也。惟小腸受病多矣。又左手寸口陽絕者。無小腸脈也。六日死。病臍痺。小腹中有痂瘕也。左手寸口脈實大者。小腸實也。有熱邪則小便赤澀。又實熱則口生瘡。身熱去來。心中煩滿。體重。又小腸主于舌之官也。和則能言。而機關利健。善別其味也。虛則左寸口脈浮而微軟弱。不禁按。病爲驚狂。無所守。下空空然。不能語者是也。

論脾臟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第二十六

脾者土也。諫議之官。主意與智。消磨五穀。寄在其中。養于四旁。王于四季。正王長夏。與胃爲表裏。足太陰是其經也。扁鵲曰。脾病則面色萎黃。實則舌強直。不嗜食。嘔逆。四肢緩。虛則精不勝。元氣乏失。溺不能自持。其脈來似水之流。曰太過。病在外。其脈來如鳥之距。曰不及。病在內。太過則令人四肢沈重。語言蹇澀。不及令人中滿不食。乏力。手足緩弱不遂。涎引口中（一作出）四肢腫脹。溏瀉（一作泄）不時。夢中飲食。脾脈來而和柔。去似雞距。踐地曰平。脈來實而滿。稍數。如雞舉足曰病。又如烏雀（一作之）啄。如烏之距。如屋之漏曰死。

中風則翕翕發熱。狀若痙人。腹中煩滿。皮肉瞤瞤。短氣者。是也。王時。其脉阿阿然緩曰平。反弦急者。肝來尅脾。眞鬼相遇。大凶之兆。反微濇而短者。肺來乘脾。不治而自愈。反沈而滑者。腎來從脾。亦爲不妨。反浮而洪。心來生脾。不爲疾耳。脾病。面黃。體重失便。目直視。脣反張。手足爪甲青。四肢逆。吐食。百節疼痛不能舉。其脉當浮大而緩。今反弦急。其色當黃而反青。此十死不治也。又脾病。其色黃。飲食不消。心腹脹滿。身體重。肢節痛。大便硬。小便不利。其脉微緩而長者。可治。脾氣虛。則大便滑。小便利。汗出不止。五液注下爲五色。注利下也。此四字疑是注文。又積□□久不愈。則四肢不收。黃疸。飲食不爲肌膚。氣滿脹而喘不定也。又脾實。則時夢築垣墻蓋屋。脾盛。則夢歌樂。虛則夢飲食不足。厥邪客于脾。則夢大澤邱陵。風雨壞屋。脾脹則善噦。四肢急。體重。不食善噫。脾病。則日昳慧。平旦甚。日中持。下晡靜。脉急甚則痺瘛。微急則胸膈中不利。食入而還出。脉緩盛則痿厥。微緩則風痿。四肢不收。大甚則擊仆。微大則脾疝氣裏大膿血在胃腸之外。小甚則寒熱作。微小則消癉。滑甚則癰疝。微滑則蟲毒腸鳴。中熱。濇甚則腸癰。微濇則內潰。下膿血。脾脉之至也。大而虛。則有積氣在腹中。有厥氣。名曰厥疝。女子同法。得之四肢汗出。當風也。脾絕則十日死。又腑出凸。一作者亦死。脣焦枯。無紋理。而青黑者。脾先絕也。脾病。面黃目赤者可治。青黑色入口。則半歲死。色如枳實者。一半。一作月死。吉凶休否。一作皆見其色出于部分也。又口噤脣黑。四肢重如山。不能自收持。大小便利。無休歇。食飲不入。七日死。又脣雖痿黃。語聲囀囀者。可治。脾病。瘧氣久不去。腹中痛鳴。徐徐熱汗出。其人本意寬緩。今忽反常而嗔怒。正言而鼻笑。不能答人者。此不過一月。禍必至矣。又脾中寒熱。則皆

使人腹中痛。不下食。又脾病。則舌強語澀。轉筋。卵縮。牽陰股。引髀痛。身重不思食。鼓脹。變則水泄不能臥者。死不治也。脾正熱。則面黃目赤。季脇痛滿也。寒則吐涎沫而不食。四肢痛。滑泄不已。手足厥。甚則顫慄如瘧也。臨病之時。要在明證詳脈。然後投湯丸。求其痊損耳。

論胃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第二十七

胃者脾也。又名水穀之海。至脾爲表裏。胃者人之根本也。胃氣壯。則五臟六腑皆壯。足陽明是其經也。胃氣絕。則五日死。實則中脹便難。肢節疼痛。不下食。嘔吐不已。虛則腸鳴脹滿。引水漿泄寒。則腹中痛。不能食冷物。熱則面赤如醉人。四肢不收持。不得安臥。語狂。目亂。便硬者是也。病甚則腹脇脹滿。吐逆不入食。當心痛。上下不通。惡聞食臭。嫌人語。振寒。喜伸欠。胃中熱。則脣黑。熱甚則登高而歌。棄衣而走。顛狂不定。汗出額上。鼽衄不止。虛極則四肢腫滿。胸中短氣。穀不化。中消也。胃中風。則溏泄不已。胃不足。則多飢不消食。病人鼻下平。則胃中病。渴者不可治。一本無上十三字。作微燥而渴者可治。胃脈。博堅而長。其色黃赤者。當病折腰。作一髀。其脈軟而散者。病食痺。左關上脈浮而大者虛也。浮而短濇者實也。浮而微滑者亦虛也。浮而遲者寒也。浮而數者實也。虛實寒熱生死之法。察而端謹。則成神妙也。

論肺臟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第二十八

肺者魄之舍。生氣之源。號爲上將軍。乃五臟之華蓋也。外養皮毛。內榮腸胃。與大腸爲表裏。手太陰是其經也。肺氣通于鼻。和則能知香臭矣。有寒則善欬。本作有病則喜欬。實則鼻流清涕。凡虛實寒熱。則皆使人喘嗽。

實則夢刀兵恐懼肩息胸中滿虛則寒生（一作熱）欬（一作喘）息利下少氣力多悲感王于秋其脉浮而毛曰平又浮而短濇者肺脉也其脉來毛而中央堅兩頭傍（一作旁）虛曰太過病在外其脉來毛而微曰不及病在內太過則令人氣逆胸滿背痛不及則令人喘呼而欬（一作咳）上氣見血下聞病音又肺脉厭厭聶聶如落榆莢曰平來不上不下如循雞羽曰病來如物之浮如風吹鳥背上毛者死眞肺脉至大而虛又如以毛羽中人皮膚其色赤其毛折者死又微毛曰平毛多曰病毛而眩者曰春病眩甚曰即病又肺病吐衄血皮熱脉數頰赤者死也又久欬而見血身熱而短氣脉當濇今反浮大色當白今反赤者火剋金十死不治也肺病喘咳身但寒無熱脉進微者可治秋王于肺其脉當浮濇而短曰平而反洪大而長是火刑金亦不可治又得軟而滑者腎來乘肺不治自愈反浮大而緩者是脾來生肺不治而差反弦而長者是肺被肝從爲微邪雖病不妨虛則不能息耳重噫乾喘咳上氣胸背痛有積則脇下脹滿中風則口燥而喘身運而重汗出而冒悶其脉按之虛弱如葱葉下無根者死中熱則唾血其脉細緊浮數芤滑皆失血病此由燥擾嗔怒勞傷得之氣壅結所爲也肺脹則其人喘咳而目如脫其脉浮大者是也又肺痿則吐涎沫而咽乾欲飲者爲愈不飲則未差又咳而遺溺者上虛不能制下也其脉沈濁者病在內浮清者病在外肺死則鼻孔開而黑枯喘而目直視也又肺絕則十二日死其狀足滿瀉痢不覺出也面白目青此謂亂經此雖天命亦不可治又飲酒當風中于肺則咳嗽喘悶見血者不可治無血者可治面黃目白者可治肺病頰赤者死又言音喘急短氣好唾（一作涎）此爲眞鬼相害十死十百死百大逆之兆也又陽氣上而不

降.燔於肺.肺自結邪.脹滿喘急.狂言.瞑目.非常所說.而口鼻張.大小便頭俱脹.飲水無度.此因熱傷于肺.肺化爲血.不可治.則半歲死.又肺癰.使人心寒.寒甚則發熱.寒熱往來.休作不定.多驚.咳喘.如有所見者.是也.其脈浮而緊.又滑而數.又遲濇而小.皆爲肺癰之脈也.又其人素聲清而雄者.暴不響亮.而拖氣用力.言語難出.視不轉睛.雖未爲病.其人不久.又肺病.實則上氣喘急.咳嗽.身熱.脈大也.虛則力乏喘促.右脇脹.語言氣短.(一作促.)者是也.又乍寒乍熱.鼻塞.頤赤.面白.皆肺病之候也.

論大腸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脈證之法第二十九

大腸者肺之腑也.爲傳送之司.號監倉之官.肺病久不已.則傳入大腸.手陽明是其經也.寒則泄.熱則結.絕則泄利無度.利絕而死也.熱極則便血.又風中大腸則下血.又實熱則脹滿.而大便不通.虛寒則滑泄不定.大腸乍虛乍實.乍來乍去.寒則溏泄.熱則垢重.有積物則寒慄而發熱.有如瘧狀也.積冷不去.則當臍而痛.不能久立.痛已則泄白物.是也.虛則喜滿.喘咳而喉咽中如核妨矣.

華氏中藏經卷中

論腎藏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脉證之法第三十

腎者精神之舍。性命之根。外通於耳。男以閉一作藏精。女以包血。與膀胱爲表裏。足少陰太陽是其經也。腎氣絕。則不盡其天命而死也。王於冬。其脉沈濡曰平。反此者病。其脉彈石名曰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爲不及。病在內。太過則令人解㑊。脊脉痛而少氣。本作令人體痛而少氣。不欲言。不及。則令人心懸如飢。眇中清。脊中痛。少腸腹滿。小便滑。本云心如懸。少腹痛。小便滑。變赤黃色也。又腎脉來。喘喘累累如鉤。按之而堅曰平。又來如引葛。按之益堅曰病。來如轉索。辟辟如彈石曰死。又腎脉。但石。無胃氣亦死。腎有水。則腹大。臍腫。腰重痛不得溺。陰下溼如牛鼻頭汗出。一作爲逆寒。大便難。其面反瘦也。腎病。手足逆冷。面赤目黃。小便不禁。骨節煩痛。小腹結痛。氣上衝心。脉當沈細而滑。今反浮大而緩。其色當黑。其今反者。是土來克水。爲大逆。十死不治也。又腎病。面色黑。其氣虛弱。翕翕少氣。兩耳若聾。精自出。飲食少。小便清。膝下冷。其脉沈滑而遲。爲可治。又冬脉沈濡而滑曰平。反浮濇而短。肺來乘腎。雖病易治。反弦細而長者。肝來乘腎。不治自愈。反浮大而洪。心來乘腎。不爲害。腎病。腹大脛腫。喘欬。身重。寢汗出。憎風。虛則胸中痛。大腹小腹痛。清厥。意不樂也。陰邪入腎。則骨痛。腰上引項痛。背疼。此皆舉重用力。及遇房汗出。當風。浴水。或久立。則傷腎也。又其脉急甚則腎痿痕疾。微急則沈厥奔豚。足不收。緩甚則折脊。微緩則洞泄。食不化。入咽還出。大甚則陰痿。微大則石

水起臍下至小腹。其腫堅然。而上至胃脘者。死不治。小甚則洞泄。微小則消癉。滑甚則癰癤。微滑則骨痿。坐弗能起。目視見花黑甚則大痺塞。微黑則不月疾痔。又其脉之至也。上堅而大。有膿氣在陰中及腹內。名曰腎癉。得之因浴冷水而臥。脉來沈而大堅。浮而緊。苦手足骨腫。厥陰痿不起。腰背疼。小腹腫。心下水氣時脹滿而洞泄。此皆浴冷水中。身未乾而合房得之也。虛則夢舟溺人。得其時。夢伏水中若有所畏。盛實則夢腰脊離解。不相屬。厥邪客於腎。則夢臨深投水中。腎脹則腹痛滿引背怏怏然。腰癉痛。腎病夜半患。四季甚。下哺靜。腎生病。則口熱舌乾。咽腫上氣。嗌乾及心煩而痛。黃疸。腸澼。痿厥。腰脊背急痛。嗜臥。足下熱而痛。胕酸。病久不已。則腿筋痛。小便閉。而兩脇脹。支滿。目盲者死。腎之積。苦腰脊相引而疼。飢見飽減。此腎中寒結在臍下也。諸積大法。其脉來細軟而附骨者是也。又面黑目白。腎已內傷。八日死。又陰縮。小便不出。出而不快者。亦死。又其色青黃。連耳左右。其人年三十許。百日死。若偏在一邊。一月死。實則煩悶。臍下重。熱則口舌乾焦。而小便澀黃。寒則陰中與腰脊俱疼。面黑耳乾。噦而不食。或嘔血者。是也。又喉中鳴。坐而喘咳。唾血出。亦爲腎虛寒氣欲絕也。寒熱虛實既明。詳細調救。即十可十全之道也。

論膀胱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脉證之法第三十一

膀胱者津液之腑。與腎爲表裏。號曰水曹掾。又名玉海。足太陽是其經也。總通於五腑。所以五腑有疾。即應膀胱。膀胱有疾。即應胞囊也。傷熱則小便不利。熱入膀胱。則其氣急。而苦小便黃澀也。膀胱寒則小便數而清也。又石水發。則其根在膀胱。四肢瘦小。其腹脹大者是也。又膀胱欬久不已。則傳入三焦。腸滿而

不欲飲食也。然上焦主心肺之病。人有熱則食不入胃。寒則精神不守。泄利不止。語聲不出也。實則上絕於心氣不行也。虛則引起氣之于肺也。其三焦之氣和。則五臟六腑皆和。逆則皆逆。膀胱中有厥陰氣。則夢行不快。滿脹。則小便不下。臍下重悶。或肩痛也。絕則三日氣死時雞鳴也。其三焦之論。備云于後。

論三焦虛實寒熱生死逆順脉證之法第三十二

三焦者。人之三元之氣也。號曰中清之腑。總領五臟六腑。榮衛經絡。內外左右上下之氣也。三焦通。則內外左右上下皆通也。其於周身灌體。和內調外。榮左養右。導上宣下。莫大於此者也。又名玉海。水道上則曰三管。中則名霍亂。下則曰走哺。名雖三而歸一。有其名而無形者也。亦號曰孤獨之腑。而衛出於上。榮出於中。上者絡脉之系也。中者經脉之系也。下者水道之系也。亦又屬膀胱之宗始。主通陰陽。調虛實。呼吸有病。則苦腹脹氣滿。小腹堅溜而不得便。而窘迫也。溢則作水。留則爲脹。足太陽是其經也。又上焦實熱。則額汗出。而身無汗。能食而氣不利。舌乾口焦。咽閉之類。腹脹時時脇肋痛也。寒則不入食。吐酸水。胸背引痛。噫乾。津不納也。實則食已還出。膨膨然不樂。虛則不能制下。遺便溜而頭面腫也。中焦實熱。則上下不通。腹脹而喘咳。下氣不上。上氣不下。關格而不通也。寒則下痢不止。食飲不消。而中滿也。虛則腸鳴鼓脹也。下焦實熱。則小便不通。而大便難苦重痛也。虛寒則大小便泄。下而不止。三焦之氣和則內外和。逆則內外逆。故云三焦者人之三元之氣也。宜修養矣。

論痺第三十三

痺者。風寒暑溼之氣中於人臟腑之爲也。入腑則病淺易治。入臟則病深難治。而有風痺。有寒痺。有溼痺。有熱痺。有氣痺。而又有筋。肉。血。肉。氣之五痺也。大凡風寒暑溼之邪入於肝。則名筋痺。入於腎。則名骨痺。入於心。則名血痺。入於脾。則名肉痺。入於肺。則名氣痺。感病則同。其治乃異。痺者閉也。五臟六腑感於邪氣。亂於眞氣。閉而不仁。故曰痺。病或痛。或攣。或淋。或急。或緩。而不能收持。或拳而不能舒張。或行立艱難。或言語蹇澀。或半身不遂。或四肢拳縮。或口眼偏邪。或手足欹側。或能行步而不能言語。或能言語而不能行步。或左偏枯。或右痿滯。或上不通於下。或下不通於上。或大腑閉塞。一作小便秘澁。或左右手疼痛。或得疾而卽死。或感邪而未亡。或喘滿而不寐。或昏冒而不醒。種種諸症。皆出於痺也。痺者風寒暑溼之氣中於人。則使之然也。其於脉候形證治療之法。亦各不同焉。

論氣痺第三十四

氣痺者。愁憂思喜怒過多。則氣結於上。久而不消。則傷肺。肺傷則生氣漸衰。則邪氣愈勝。留於上。則胸腹痺而不能食。注於下。則腰腳重而不能行。攻於左。則左不遂。衝於右。則右不仁。貫於舌。則不能言。遺於腸中。則不能溺。壅而不散。則痛。流而不聚。則麻。眞經既損。難以醫治。邪氣不勝。易爲痊愈。其脉右手寸口沈而遲澀者是也。宜節憂思以養氣。愼一作喜怒以全眞。此最爲良法也。

論血痺第三十五

血痺者。飲酒過多。懷熱太盛。或寒折於經絡。或溼犯於榮衞。因而血搏。遂成其咎。故使人血不能榮于外。

氣不能養于內內外已失漸漸消削左先枯則右不能舉右先枯則左不能伸上先枯則上不能制于下下先枯則下不能尅于上中先枯則不能通疎百證千狀皆失血也其脉左手寸口脉結而不流利或如斷絕者是也

論肉瘭第三十六

肉瘭者飲食不節膏粱肥美之所爲也脾者肉之本脾氣已失則肉不榮肉不榮則肌膚不滑澤肌肉不滑澤則腠理疎則風寒暑溼之邪易爲入故久不治則爲肉瘭也肉瘭之狀其先能食而不能充悅四肢緩而不收持者是也其右關脉舉按皆無力而往來澁者是也宜節飲食以調其臟常起居以安其脾然後依經補瀉以求其愈爾

論筋瘭第三十七

筋瘭者由怒叫無時行步奔急淫邪傷肝肝失其氣因而寒熱所客久而不去流入筋會則使人筋急而不能行步舒緩也故曰筋瘭宜活血以補肝温氣以養腎然後服餌湯丸治得其宜即疾瘳已不然則害人矣其脉左關中弦急而數浮沈有力者是也

論骨瘭第三十八

骨瘭者乃嗜慾不節傷於腎也腎氣內消則不能關禁不能關禁則中上俱亂中上俱亂則三焦之氣痞而不通三焦痞而飲食不糟粕飲食不糟粕則精氣日衰精氣日衰則邪氣妄入邪氣妄入則上衝心舌

上衝心舌則爲不語中犯脾胃則爲不充下流腰膝則爲不遂傍攻四肢則爲不仁寒在中則脉遲熱在中則脉數風在中則脉浮溼在中則脉濡虛在中則脉滑其證不一要在詳明治療法列于後章

論治中風偏枯之法第三十九

人病中風偏枯其脉數而面乾黑黧手足不遂語言蹇澁治之奈何在上則吐之在中則瀉之在下則補之在外則發之在內則温之按之熨之也吐謂出其涎也瀉謂通其塞也補謂益其不足也發謂發其汗也温謂驅其溼也按謂散其氣也熨謂助其陽也治之各合其宜安可一揆在求其本脉浮則發之脉滑則吐之脉伏而澁則瀉之脉緊則温之脉遲則熨之脉閉則按之要察其可否故不可一揆而治者也

論五丁狀候第四十

五丁者皆由喜怒憂思衝寒冒熱恣飲醇酒多嗜甘肥毒魚酢醬色慾過度之所爲也畜其毒邪浸漬臟腑久不攄散始變爲丁其名有五一曰白丁二曰赤丁三曰黃丁四曰黑丁五曰青丁白丁者起於右鼻下初起如粟米根赤頭白或頑麻或痛癢使人憎寒頭重狀若傷寒不欲食胸膈滿悶喘促昏冒者死未者可治此疾不過五日禍必至矣宜急治之赤丁在舌下根頭俱赤發痛舌本硬不能言多驚煩悶恍惚多渴引一作飲水不休小便不通發狂者死未者可治此疾不過七日禍必至也不可治矣大人小兒皆能患也黃丁者起于脣齒齦邊其色黃中有黃水發則令人多能一作食而遲復一作出手足麻木涎出不止腹脹而煩多睡不寐者死未者可治黑丁者起於耳前狀如瘢痕其色黑長減不定使人牙關急腰脊腳膝

不仁。不然卽痛。亦不出三歲。禍必至矣。不可治也。此由腎氣漸絕故也。宜愼慾事。青丁者起于目下。始如瘤癤。其色青。硬如石。使人目昏昏然。無所見。多恐悸。惕睡不安寧。久不已。則令人目盲。或脫精。有此則不出一年。禍必至矣。白丁者。其根在肺。赤丁者。其根在心。黃丁者。其根在脾。黑丁者。其根在腎。青丁者。其根在肝。五丁之候。疾。一作最爲巨疾。一作不可不察也。治療之法。一一如左。陸本有方八道在此後。印本無之。今附下卷之末。

論癰疽瘡腫第四十一

夫癰疽瘡腫之所作也。皆五臟六腑畜毒不流。則生本作皆有。矣。非獨因榮衞壅塞而發者也。其行也有處。其主也有歸。假令發于喉舌者。心之毒也。發于皮毛者。發于肌肉者。脾之毒也。發于骨髓者。腎之毒也。閩。肝毒。發于下者。陰中之毒也。發于上者。陽中之毒也。發于外者。六腑之毒也。發于內者。五臟之毒也。故內曰壞。外曰潰。上曰從。下曰逆。發于上者得之速。發于下者得之緩。感于六腑則易治。感于五臟則難瘳也。又近骨者多冷。近虛者多熱。近骨者。久不愈。則化血成蠱。近虛者。久不愈。則傳氣成漏。成蠱則多癢而少痛。或先癢後痛。成漏則多痛而少癢。或不痛或不癢。內虛外實者。多痒而少痛。外虛內實者。多痛而少痒。血不止者則多死。膿疾潰者則多生。或吐逆無度。飲食不時。皆癰疽之使然也。種候萬一多。一作端。要。ㄙ愚詳。治療之法。列在後篇。

論腳弱狀候不同第四十二

人之病。腳氣與氣腳之爲異。何也。謂人之喜怒憂思。寒熱邪毒之氣。自內而注入于腳。則名氣腳也。風寒

暑溼邪毒之氣。從外而入于腳膝。漸傳於內。則名腳氣也。然內外皆以邪奪正。故使人病形頗相類例。其於治療。亦有上下先後也。故分別其目。若一揆而不察其由。則無理致其瘳也。夫喜怒憂思。寒熱邪毒之氣。流入肢節。或注於腳膝。其狀類諸風。歷節偏枯。攣腫之證。但入于腳膝。則謂之氣腳也。若從外而入于足。從足而入臟者。乃謂之腳氣也。氣腳者。先治內而次治外。腳氣者先治外而次治內。實者利之。虛者益之。又人之病腳氣多者何也。謂人之心肺二經。起于手。脾腎肝三經。起于足。手則清邪中之。足則濁邪中之。人身之苦者手足耳。而足則最重艱苦。故風寒暑溼之氣。多中於足。以此腳氣之病多也。然而得之病者。從漸而生疾。但始萌而不悟。悟亦不曉。醫家不爲腳氣。將爲別疾。治療不明。因循至大。身居危地。本從微起。浸成巨候。流入臟腑。傷於四肢。頭項。腹背也。而疾未甚。終不能知覺也。特因他而作。或如傷寒。或如中暑。或腹背疼痛。或肢節不仁。或語言錯亂。或精神昏昧。或時喘乏。或暴盲聾。或飲食不入。或臟腑不通。或攣急不遂。或舒緩不收。或口眼牽搐。或手足顫掉。種種多狀。莫有達者。故使愚俗束手受病。死無告陳。仁者見之。豈不傷哉。今述始末。略示後學。請深消息。至如醉入房中。飽眠露下。當風取涼。對月貪歡。沐浴未乾而熟睡。房室纔罷而衝軒。久立於低溼。久佇於水涯。冒雨而行。濱寒而寢。勞傷汗出。食飲悲生。犯諸禁忌。因成疾矣。其於不正之氣。中於上則害於頭目。害於中則蠱於心腹。形於下則災於腰腳。及於旁則妨於肢節。千狀萬證。皆屬于氣腳。但起於腳膝。乃謂腳氣也。形候脉證。亦在詳明。其脉浮而弦者。起於風。濡而弱者。起於溼。洪而數者。起於熱。遲而澀者。起於寒。滑而微者。起於虛。牢而堅者。起於實。在於上則由

於上在於下則由於下在於中則生於中結而因氣散則因憂緊則因怒細則因悲風者汗之而愈溼者温之而愈熱者解之而愈寒者熨之而愈虛者補之實者瀉之氣者流之變者寬之怒者悅之悲者和之能通此者乃謂之良醫又腳氣之病傳於心腎則十死不治入心則恍惚忘謬嘔吐食不入眠不安寧口眼不定左手寸口手脉乍大乍小乍有乍無者是也入腎則腰腳俱腫小便不通呻吟不絕目額皆見黑色氣時上衝胸腹而喘其左手尺中脉絕者是也切宜詳審矣

論水腫脉證生死候第四十三

人中百病難療者莫過於水也水者腎之制也腎者人之本也腎氣壯則水還於海腎氣虛則水散於皮又三焦壅塞榮衛閉格血氣不從虛實交變水隨氣流故爲水病有腫於頭目者有腫於腰腳者有腫於四肢者有腫於雙目者有因嗽而發者有因勞而生者有因凝滯而起者有因虛乏而成者有因五臟而出者有因六腑而來者類目多種而狀各不同所以難治者由此百狀人難曉達縱曉其端則又苦人以嬌恣不循理法觸冒禁忌弗能備矣故人中水疾死者多矣水有十名具於篇末一曰青水二曰赤水三曰黃水四曰白水五曰黑水六曰玄水七曰風水八曰石水九曰裏水十曰氣水青水者其根起於肝其狀先從面腫而漸行一身也赤水者其根起於心其狀先從胸腫起也黃水者其根起於脾其狀先從腹腫也白水者其根起於肺其狀先從腳腫而上氣喘嗽也黑水者其根起於腎其狀先從足趺腫玄水者其根起于臍其狀先從頭面起腫而至足者是也風水者其根起於胃其狀先從四肢起腹滿大而通身

腫也。石水者。其根在膀胱。其狀起臍下而腹獨大。是也。裏水者。其根在小腸。其狀先從小腹脹而不腫。漸漸而腫也。（又注云。一作小腹脹而暴腫也。）氣水者。其根在大腸。其狀乍來乍去。乍盛乍衰者。是也。此良由上下不通。關竅不利。氣血痞格。陰陽不調。而致之也。其脈洪大者可治。微細者不可治也。又消渴之疾久不愈。令人患水氣。其水臨時發散。歸於五臟六腑。則生爲病也。消渴者。因冒風衝熱。饑飽失節。飲酒過量。嗜慾傷頻。或餌金石。久而積成。使之然也。

論諸淋及小便不利第四十四

諸淋與小便不利者。皆由五臟不通。六腑不和。三焦痞澀。榮衛耗失。冒熱飲酒。過醉入房。竭散精神。勞傷氣血。或因女色與而敗精不出。或因迷寵不已。而眞髓多輸。或驚惶不次。或思慮未寧。或飢飽過時。或奔馳纔定。或隱忍大小便。或發泄久與。或塞入膀胱。或暑中胞囊。傷玆不愼。致起斯疾。狀候變異。名亦不同。則有冷熱氣勞膏砂虛實之八種耳。冷淋者。小便數色白如泔也。熱淋者。小便澀而色赤如血也。氣淋者。臍腹滿悶。小便不通利而痛也。勞淋者。小便淋瀝不絕。如水之滴漏而不斷絕也。膏淋者。小便中出物如脂膏也。砂淋者。腹臍中隱痛。小便難。其痛不可忍。須臾從小便中下如砂石之類。有大者如皁子。或赤或白。（一作黃。）色澤不定。此由腎氣弱而貪於女色。房而不泄。泄而不止。虛傷眞氣。邪熱漸強。結聚而成砂。又如以水煮鹽。火大水少。鹽漸成石之類。謂腎者水也。鹹歸於腎。水消於下。虛熱日甚。煎結而成。此非一時而作也。蓋遠久乃發。成卽五歲。敗卽三年。壯人五載禍必至矣。宜乎急攻。八淋之中。唯此最危。其脈盛大而

實者可治。虛小而澀者不可治。虛者謂腎與膀胱俱虛。而精滑夢泄。小便不禁者也。實則謂經絡閉澀。水道不利。而莖痛腿酸者也。又諸淋之病。與淋相從者活。反者死凶。治療之際。亦在詳酌耳。

論服餌得失第四十五

石之與金。有服餌得失者。蓋以其宜與不宜也。或草或木。或金或石。或單方得力。或羣隊獲功。或金石毒發而致斃。或草木勢助而能全。其驗不一者何也。基本實者。得宣通之性。必延其壽。基本虛者。得補益之情。必長其年。虛而過瀉。實乃更增。千死其千。萬殁其萬。則決然也。又有年少之輩。富貴之人。恃其藥力。恣其酒慾。誇弄其術。暗使精神內損。藥力扶持。忽然疾作。何能救療。如是之者。豈知災從內發。但恐藥餌無徵。功實可歎哉。其於久服方藥。在審其宜。人藥相合。效豈妄邪。假如臟不足則補其臟。腑有餘則瀉其腑。外實則理外。內虛則養內。上寒則引上。下塞則通下。中濟一作結則解中。左病則治左。右病則治右。上下左右。內外虛實。各稱其法。安有橫夭者也。故藥無不効。病無不愈者。切務於謹察矣。

辨三痞論并方第四十六

金石草木。單服皆可以不死者。有驗無驗。在乎有志無志也。雖能久服。而有其藥熱壅塞而不散。或上或下。或痞或澀。各有其候。請速詳明。用其此法。免敗其志。皆於壽矣。謹論候并方。具在後篇。

辨上痞候并方

上痞者。頭眩目昏。面赤心悸。肢節痛。前後不仁。多痰。短氣。懼火喜寒。又狀若中風之類者。是也。宜用後方。

桑白皮（闊一寸長一尺）　檳榔一枚　木通一尺（去皮一本作一兩）
大黃三分（濕紙煨）　黃芩一分　澤瀉二兩

右剉爲麤末。水五升。煮取三升。取清汁分二（作三）服。食後臨臥服。

辨中痞幷方

中痞者。腸滿四肢倦。行立艱難。食已嘔吐。冒昧。減食或渴者是也。宜用後方。

大黃一兩（濕紙十重包裹。煨令香熟。切作片子）　檳榔枚　木香一分

右爲末。生蜜爲圓。如桐子大。每服三十九。生姜湯下。食後日午日進二服。未減。加之。効即勿再服。附方。

桂五錢（不見火）　檳榔一箇　黑牽牛四兩（生爲末二兩）

右爲末。蜜酒調二錢。以利爲度。

辨下痞候幷方

下痞者。小便不利。臍下滿硬。語言蹇澁。腰背疼痛。腳重不能行立者是也。宜用後方。

甘遂三分　官桂一分　畢麥頭子一兩　車前子一兩

右件爲末。以猪腎一箇。去筋膜。薄批開。入藥末二錢。勻摻。溼紙裹。慢火煨熟。空心細嚼。温酒送下。以大利爲度。小便未利。臍腹未軟。更服附方。

葱白一寸去心入硇砂末一錢安葱心中兩頭以線子繫之溼紙包煨熟用冷醇酒送下空心服以效爲度

論諸病治療交錯致於死候第四十七

夫病者有宜湯者有宜圓者有宜散者有宜下者有宜吐者有宜汗者有宜灸者有宜鍼者有宜補者有宜摩者有宜導引者有宜蒸熨者有宜澡洗者有宜悅愉者有宜和緩者有宜水者有宜火者種種之法豈能一也若非良善精博難爲取愈其庸下識淺亂投湯圓下汗補吐動使交錯輕者令重重者令死舉世皆然且湯可以蕩滌臟腑開通經絡調品陰陽祛分邪惡潤澤枯朽悅養皮膚益充氣力扶助困竭莫離於湯也圓可以逐風冷破堅癥消積聚進飲食舒榮衞開關竅緩緩然參合無出於圓也散者能祛風寒暑溼之氣攄寒溼穢毒之邪發揚四肢之壅滯除剪五臟之結伏開腸和胃行脉通經莫過於散也下則疎豁閉塞補則益助虛乏灸則起陰通陽鍼則行榮引衞導引則可以逐客邪於關節按摩則可以驅浮溼於肌肉蒸熨辟冷煖洗生陽悅愉爽神和緩安氣若實而不下則使人心腹脹滿煩亂鼓腫若虛而不補則使人氣血消散精神耗亡肌肉脫失志意昏迷可汗而不汗則使人毛孔關塞悶絕而終合吐而不吐則使人結胸上喘水食不入而死當灸而不灸則使人冷氣重疑陰毒內聚厥氣上衝分遂不散以致消減當鍼而不鍼則使人榮衞不行經絡不利邪漸勝眞冒昧而昏宜導引而不導引則使人邪侵關節固結難通宜按摩而不按摩則使人浮腫肌肉久留不消宜蒸熨而不蒸熨則使人冷氣潛伏漸成

痺厥。宜澡洗而不澡洗。則使人陽氣上行。陰邪相害。不當下而下。則使人開腸蕩胃。洞泄不禁。不當汗而汗。則使人肌肉消絕。津液枯耗。不當吐而吐。則使人心神煩亂。臟腑奔衝。不當灸而灸。則使人重傷經絡。內蓄炎毒。反害中和。致於不可救。不當鍼而鍼。則使人氣血散失。關機細縮。不當導引而導引。則使人眞氣勞敗。邪氣妄行。不當按摩而按摩。則使人肌肉膶脹。筋骨舒張。不當蒸熨而蒸熨。則使人陽氣偏行。陰氣內聚。不當淋漬而淋漬。則使人淫侵皮膚。熱生肌體。不當悅愉而悅愉。則使人神失氣消。精神不快。不當和緩而和緩。則使人氣停（意本此下趙寫俱缺）折健忘。傷志大凡治療要合其宜。脈狀病候少陳於後。凡脈不緊數。則勿發其汗。脈不疾數。不可以下。心胸不閉。尺脈微弱。不可以吐。關節不急。榮衛不壅。不可以鍼。陰氣不盛。陽氣不衰。勿灸。內無客邪。勿導引。外無淫氣。勿按摩。皮膚不痺。勿蒸熨。肌肉不寒。勿煖洗。神不凝迷。勿悅愉。氣不急奔。勿和緩。順此者生。逆此者死耳。脈病之法。備說在前。

論診雜病必死候第四十八

夫人生氣健壯者。外色光華。內脈平調。五臟六腑之氣消耗。則脈所無依。色無所澤。如是者百無一生。雖能飲食行立。而端然不悟。不知死之逼矣。實爲痛□其大法。列之於後。

病瞪目引水。心下牢滿。其脈濇而微者死。

論吐衄瀉血。其脈浮大牢數者死。

病妄言身熱手足冷。其脈細微者死。

病大洩不止其脉緊大而滑者死。
病頭目痛其脉濇短者死。
病腹中痛其脉浮大而長者死。
病腹痛而喘其脉滑而利數而緊者死。
病四逆者其脉浮大而短者死。
病耳無聞其脉浮大而濇者死。
病腦痛其脉緩而大者死。
左痛右痛上痛下痛者死。
下痛而脉病者死。
病厥逆呼之不應脉絕者死。
病人脉宜大反小者死。
肥人脉細欲絕者死。
瘦人脉躁者死。
人脉本滑利而反澀者死。
人脉本長而反短者死。

人尺脉上應寸口太遲者死。
温病三四日未汗脉太疾者死。
温病脉細微而往來不快胸中閉者死。
温病發熱甚脉反小弱者死。
病甚脉往來不調者死。
温病腹中痛下痢者死。
温病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
病瘧腰脊強急痿瘛者死。
病心腹脹滿痛不止脉堅大洪者死。
痢血不止身熱脉數者死。
病腹滿四逆脉長者死。
熱病七八日汗當出反不出脉絕者死。
熱病七八日不汗躁狂口舌焦黑脉反細弱者死。
熱病未汗出而脉大盛者死。
熱病汗出而脉未盡往來轉大者死。

病咳嗽。脈數身瘦者死。
暴咳嗽。脈散者死。
病咳。形肥。脈急甚者死。
病嗽而嘔。便滑不禁。脈弦欲絕者死。
病諸嗽喘。脈沈而浮者死。
病上氣。脈數者死。
病肌熱。形瘦。脫肛。熱不去。脈甚緊急者死。
病腸癖。轉筋。脈極數者死。
病中風。痿疾不仁。脈緊急者死。
病上喘。氣急四匝。脈澁者死。
病寒熱。瘈瘲。脈大者死。
病金瘡血不止。脈大者死。
病墜損。內傷。脈小弱者死。
病傷寒。身熱甚。脈反小者死。
病厥逆。汗出。脈虛而緩者死。

病洞泄。不下食。脉急者死。
病腸澼。下白膿者死。
病腸澼。下膿血。脉懸絕者死。
病腸澼。下膿血。身有寒。脉絕者死。
病咳嗽。脉沈堅者死。
病腸中有積聚。脉虛弱者死。
病水氣。脉微而小者死。
病水脹如鼓。脉虛小澁者死。
病泄注。脉浮大而滑者死。
病內外俱虛。臥不得安。身冷。脉細微。嘔而不入食者死。
病冷氣上攻。脉逆而澁者死。
卒死。脉堅而細微者死。
熱病三五日。頭痛。身熱。食如故。脉直而疾者。八日死。
久病。脉實者死。
又虛緩。虛微虛滑。弦急者死。

卒病。脈弦而數者死。凡此凶脈。十死十。百死百。不可治也。

察聲色形證決死法第四十九

凡人五臟六腑。榮衛關竅。宜平生氣血順度。循環無終。是爲不病之本。若有缺絕。則禍必來矣。要在臨病之時。存神內想。息氣內觀。心不妄視。著意精察。方能通神明。探幽微。斷死決生。千無一誤。死之證兆具之于後。

黑色。起于耳目鼻上。漸入於口者死。

赤色。見于耳目額者。五日死。

黑白色入口鼻目中者。五日死。

黑或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則如黑者死。

張口如魚出氣不反者死。

循摸衣縫者死。

妄語錯亂。及不能語者死。熱病卽不死。

尸臭不可近者死。

面目直視者死。

肩息者。一日死。

面青入中反者三日死。
面無光牙齒黑者死。
面青目黑者死。
面白目黑者十日死。
面赤眼黃即時死。
面黑目白者八日死。
面青目黃者五日死。
眉系傾者七日死。
齒忽黑色者三十日死。
髮直者十五日死。
遺尿不覺者五六日死。
脣口乍乾黑者死。
爪中青黑色死。
頭目久痛卒視不明者死。
舌卷卵縮者死。

面黑直視者死。
面青目白者死。
面黃目白者死。
面目俱白者死。
面目青黑者死。
面青脣黑者死。
髮如麻。喜怒不調者死。
髮肩如衝起者死。
面色黑。脇滿不能反側者死。
面色蒼黑。卒腫者死。
掌腫無紋。臍腫出。囊莖俱腫者死。
手足爪甲肉黑色者死。
汗出不流者死。
脣反。人中滿者死。
陰陽俱絕。目匡陷者死。

五臟內外絕神氣不守其聲嘶者死。
陽絕陰結精神恍惚撮空裂衣者死。
陰陽俱閉失音者死。
榮衛耗散面目浮腫者死。
心絕於腎肩息回眄目直者一日死。
肺絕則氣去不反口如魚口者三日死。
骨絕腰脊痛腎中重不可反側足膝後平者五日死。
腎絕大便赤澁下血耳乾腳浮舌脫者六日死又曰足腫者九日死。
脾絕口冷足腫脹泄不覺者十二日死。
筋絕魂驚尪恐手足爪甲青呼罵不休者八九日死。
肝絕汗出如水恐懼不安伏臥目直面青者八日死又曰卽時死。
胃絕齒落面黃者七日死又曰十日死。
凡此察聽之更須詳酌者矣。

華氏中藏經卷下

療諸病藥方六十道

萬應圓

甘遂三兩　芫花三兩　大戟三兩
三稜三兩　巴豆二兩和皮　乾漆二兩炒　大黃三兩
當歸五兩　桑皮二兩　硼砂三兩　蓬朮二兩
山梔仁二兩　檳榔一兩　木通一兩　澤瀉八兩
呵子一兩　黑牽牛五兩　五靈脂五兩　雷丸一兩　去皮
右件二十味剉碎洗淨入米醋二斗浸三日入銀器或石器內慢火熬令醋盡焙乾焦再炒爲黃色存性入后藥
木香一兩　丁香一兩　肉桂一兩去皮　肉豆一兩
白朮一兩　黃芪一兩　沒藥一兩　附子一兩炮去皮臍
茯苓一兩　赤芍藥一兩　川芎二兩　牡丹皮二兩
白牽牛二兩　乾姜二兩　陳皮二兩　芸臺二兩炒

地黃三兩。　　麝甲三兩。醋炙。　　青皮三兩。　　南星二兩。炙軟。切焙。

右二十味。通前共四十味。同杵羅爲末。醋煮麵糊爲丸。如菉豆大。用度謹具如左。合時須在一淨室中。先嚴潔。齋心滌慮。焚香精誠。懇諸方聖者。以助藥力。尤効速也。

結胸傷寒。用油漿水下七圓。富逐下惡物。如人行二十里。未動。再服。

多年積結。殗食癥塊。臨臥水下三圓至五圓。每夜服之。病卽止。如記得因傷物作積。卽隨所傷物下七圓。小兒婦女老人勿服。

水氣通身腫黃者。茯苓湯下五丸。日二服。水消爲度。如要消酒進食。生姜湯下一丸。

食後腹中一切痛。醋湯下七丸。

膈氣噎病。丁香湯下三丸。夜一服。

因傷癆勞。麝甲湯下七丸。日三服。漸安減服。

小腸痃癖氣。茴香湯下三丸。

大小便不通。蜜湯下五丸。未通。加至七丸。

九種心痛。茱萸湯下五丸。立止。

尸注走痛。木瓜湯下三丸。

腳氣。石楠湯下五丸。每日食前服。

卒死氣未絕小便化七丸灌之立活
產後血不行當歸酒下三丸
血暈血迷血蠱血痢血脹血刺血塊血積血癥血瘕並用當歸酒下二丸逐日服
難產橫倒槀白皮湯下二丸
胎衣不下燒稱鎚通紅以酒淬之帶熱下二丸惟孕婦患不可服產急難方可服之
脾瀉血痢乾姜湯下一丸
赤白痢甘草乾姜湯下一丸
赤痢甘草湯下一丸
白痢乾姜湯下一丸
胃冷吐逆幷反胃吐食丁香湯下二丸
卒心腹痛不可忍者熱醋鹽湯下三丸
如常服一丸臨臥茶清下
五爛疾牛乳下一丸每日二服
如發瘧時童子小便酒下十丸化開灌之吐利卽愈其効如神
療萬病六神丹

雄黃一兩研。　礬石一兩燒。　巴豆一兩去皮。　附子一兩炮。
藜盧三兩　朱砂二兩一兩別研一兩爲衣。

右爲末。煉蜜爲圓。如小豆大。一等作黍米大。男子百疾。以飲服二丸。小兒量度與小者服。得利即差。

安息香丸。治傳屍肺痿。骨蒸鬼疰。卒心腹疼。霍亂吐瀉。時氣瘴癘。五利。血閉。痃癖。丁腫。驚邪。諸疾。

安息香　木香　射香　犀角
沈香　丁香　檀香　香附子
訶子　朱砂　白朮　薤撥已上各一兩。
乳香　龍腦　蘇合香已上各半兩。

右爲末。煉蜜成劑。杵一千下。圓如桐子大。新汲水化下四圓。老幼皆一圓。以絳囊子盛一圓彈子大。懸衣。辟邪毒魍魎甚妙。合時忌雞犬婦人見之。

明月丹。治傳尸勞

雄黃半兩。　兔糞二兩。　輕粉一兩。　木香半兩。
天靈蓋一兩炙。　鼈甲一個大者去裙醋炙焦黃。

右爲末。醇酒一大升。大黃一兩。熬膏。入前藥末。爲圓。如彈子大。朱砂爲衣。如是傳尸勞。肌瘦面黃。嘔吐血。咳嗽不定者。是也。先燒安息香。令烟起。吸之不嗽者。非傳尸也。不可用此藥。若吸烟入口。咳嗽不能

禁止者。乃傳尸也。宜用此藥。五更初勿令人知。以童子小便。與醇酒。共一盞。化一圓服之。如人行二十里。上吐出蟲。其狀若燈心而細長及寸。或如爛李。又如蝦蟆。狀各不同。如未効。次日再服。以應爲度。仍須初得血氣未盡。精神未亂者可用之。

地黃煎。解勞生肌肉。進食。活血養氣。

生地黃汁五升。　生杏仁汁一升。　薄荷汁一升。
鵝梨汁一升。　法酒二升。　白蜜四兩。　生藕汁一升。
生姜汁一升。

巳上同于銀石器中。慢火熬成膏。却入後藥。

柴胡四兩去蘆焙。　木香四兩　人參二兩　白茯苓二兩。
山藥二兩　柏子仁二兩。　遠志二兩去心。　白朮二兩
桔梗二兩　枳實二兩麩炒。　秦艽三兩去蘆。　麝香二錢另研。
熟地黃四兩

右末。入前藥膏中和。再入臼中杵三二千下。圓如桐子大。每服食藥。用甘草湯下二十圓。食後日三服。安卽住服。

起蒸中央湯

黃連五兩。

右咬咀。以醇酒二斗。同熬成膏。每夜以好酒化下彈子大一圓。汗出爲度。仍服補藥射膪圓。

補藥射膪圓

射一枚燒灰　地黃洗　地骨皮　山藥

柴胡各一兩　白朮□□　活髓一箇重二斤者佳

右將髓入醇酒一方。煮令爛熟。研細。入汁。再熬膏。入末。圓如桐子大。酒服二十圓。日二夜一。蒸謂骨蒸也。氣血相搏。久而瘦弱。遂成勞傷。肉消毛落。妄血喘咳者是也。宜以前法治之。

太上延年萬勝追魂散

人參去蘆　柴胡去苗　杏仁去皮尖　天靈蓋炙各一兩

蜀椒分　桃柳心一小握

右爲末。童子小便一升。末一兩。垍瓶中煎。令熟。空心日午各進一服。經五日効。

醉僊丹。主偏枯不遂。皮膚不仁。

麻黃一升去節水煮去沫焙乾作末　南星七箇大者　大附子三箇黑者

地龍七條去土

右除麻黃外。先末之。次將麻黃末。用醇酒一方。熬成膏。入末。圓如彈子大。每服。食後。臨睡。酒化一圓。汗出爲度。偏枯不遂。皮膚不仁。皆由五藏氣虛。風寒暑溼之邪。蓄積于中。久而不散。乃成疾焉。以前法主

靈烏丹。治一切冷疾疼痛。麻痺風氣。

川烏一斤（河水浸七日換水浸去皮尖切片乾之）　牛膝二兩（酒浸焙）　何首烏四兩（制如川烏法）

右爲末。煉蜜圓如桐子大。朱砂爲衣。空心酒下七圓。漸加至十圓。病已卽止。

扁鵲玉壺丹。駐顏補煖。祛萬痛。

硫黃一斤（以桑灰淋濃汁五斗煮硫黃令伏以火煅之研如粉掘一地坑子深二寸許投水在裏候水清取鵝硫黃末稀稠得所磁器中煎干月餘一箇上傳以砂砂上鋪紙鍬下以火煅熱卽取硫黃滴其上自然色如玉矣）

右以新炊飯爲丸。如麻子大。空心食前酒下十圓。

葛玄眞人百補構精圓。

熟地黃（四兩）　山藥二兩　五味子（六兩）　菟絲三兩（酒浸一宿）

牛膝二兩（酒浸）　山茱萸（一兩）　澤瀉一兩　茯苓一兩（去皮）

遠志一兩（去心）　巴戟天（一兩去心）　赤石脂一兩　石膏一兩

柏子仁一兩（炒）　杜仲三兩（去皮劈碎慢火炒令絲斷）

右爲末。煉蜜圓如桐子大。空心溫酒下二十圓。男子婦人皆可服。

澀精金鎖丹

韭子一升（酒浸三宿，濾出焙乾，杵爲末）

右用酒糊爲圓如桐子大，硃砂爲衣，空心酒下二十圓。

療百疾延壽酒

黃精四斤　天門冬（三斤）　松葉六斤

枸杞子五升　蒼朮四斤

右以水三碩，煮一日，取汁，如釀法成，空心任意飲之。

交藤圓　駐顏長算，祛百疾。

交藤根一斤（紫色者，河水浸七日，竹刀刮去皮，晒乾）　茯苓五兩　牛膝二兩

右爲末，煉蜜搜成劑，杵一萬下，圓如桐子大，紙袋盛之，酒下三十圓，空心服，久服延壽，忌猪羊肉。

天仙圓（補男子婦人虛乏）

天仙子　五靈脂（各五兩）

右炒令焦黑色，杵末，以酒糊爲圓，如菉豆大，食前酒服十五圓。

左慈眞人四字（陸本無此上四字，作養養）千金地黃煎

生地黃一秤（取汁，于石器中熬成膏，入乾地黃末，看硬軟劑，杵千下）

右圓如桐子大，每服二十圓，空心服，久服，斷慾，神仙不死。

取積聚方

輕粉　粉霜　朱砂各半兩　巴豆霜二錢半

右同研勻。煉蜜作劑。旋圓如麻子大。生姜湯下三圓。量虛實加減。

治癥瘕方

大黃濕紙裹煨熟　三稜濕紙裹煨剉　硼砂研　乾漆炒令烟盡

巴豆去皮出油　桂心各一兩

右先用醇酒一升。熬阿魏成膏。入藥末爲圓。櫻桃大。朱砂爲衣。酒化一圓。治尸厥卒痛。方尸厥者。謂忽如醉狀。肢厥而不省人事也。卒痛者。謂心腹之間。或左右脅下。痛不可忍。俗謂鬼箭者是。

雄黃二兩研　朱砂二兩研

阿魏二兩　沈香一兩　桂心半兩　牽牛末二兩

右先用醇酒一升。熬阿魏成膏。入藥末爲圓。櫻桃大。朱砂爲衣。酒化一圓。治尸厥卒痛。方尸厥者。謂忽如醉狀。肢厥而不省人事也。卒痛者。謂心腹之間。或左右脅下。痛不可忍。俗謂鬼箭者是。

木香　丁香　枳實麩炒去瓤

右爲末。入前項膏子。和成劑。杵千下。爲圓如菉豆大。飲服三五圓。食後服。通氣阿魏圓。治諸氣不通。胸背痛。結塞悶亂者。悉主之。

右二味再同研勻用大蒜一頭溼紙裹煨去紙杵爲圓櫻桃大每服一圓熱酒化下鬼哭丹主腹中諸痛氣血凝滯飲食未消陰陽痞隔寒熱相乘搏而爲痛宜以此方主之

川烏十四箇生　朱砂一兩　乳香一分

右爲末以醋一盞五靈脂末一兩煮糊和圓如桐子大朱砂爲衣酒下七圓男子温酒下女人醋湯下

治心痛不可忍者

木香　蓬朮各一兩　乾漆一分炒

右爲末每服一錢熱醋湯調下入口立止

取長蟲兼治心痛方

大棗廿一箇去核　綠礬一兩作二十一塊子填棗中麪裹燒紅去麪　雷丸七箇

輕粉一錢　木香一錢　丁香一錢　水銀半兩入鉛半兩溶成砂子

右爲末取牛肉二兩車脂一兩與肉同剉令爛米醋一升煮肉令成膏入藥同熬硬軟得所入臼中杵三二千下圓如酸棗大圓時先以緋線一條圓在藥中留二尺許作系如有長蟲者五更初油漿水吞下一圓存線頭勿令吞盡候少頃心中痛線動即急拽線令藥出則和蟲出若心氣痛不可忍者熱醋湯化下一圓立止

治蟲毒方

水銀　蜜陀僧　黃丹　輕粉

大黃　丁香　訶子　雄雀糞各一兩

右爲末。每服二錢。用麪半兩。共水和成油餅。食之。又法作碁子。入漿水煮熱食之。

破棺丹。治陰厥。面目俱青。心下硬。四肢冷。脈細欲絕者。

硫黃一兩。點灰酒煮三日三夜。如耗旋添煙酒。日足取出。研爲末。　丹砂勻一兩。研細。

右以酒煮糊爲圓。如鷄頭大。有此病者。先于淨室中。勿令人知。度病人長短。掘一地坑子。深一尺以來。用苜蓿火燒。令坑子極熱。以醋五升。沃令氣出。內鋪衣被蓋坑。以酒化下一丸。與病人服之。後令病人臥坑內。蓋覆。少時汗出。卽扶病者。令出無風處。蓋覆。令病人四肢溫。心下軟。卽漸去衣被。令通風。然後看虛實調補。

再生圓。起厥死猶噯者。

巴豆一兩。去皮研。　朱砂一兩。細研。　麝香半兩。研。　川烏尖十四箇。爲末。

大黃一兩。炒取末。

右件再同研勻。煉蜜和丸。如桐子大。每服三圓。水化下。折齒灌之。立活。亦療關膈結胸。極効。

救生圓。治卒死。

大黃四兩。　輕粉半兩。　朱砂一兩。　雄黃一分。

巴豆七箇去皮細研取霜

右爲末以鯽脣汁和圓如雞頭大童子小便化開一圓斡開口灌之內大葱一寸許入鼻中如人行五七里當吐出涎卽活

治脾厥吐瀉霍亂

黑附子炮去皮臍入破　乾姜炮　甘草炙　肉荳各一兩印本無此一味有或等分

右爲末水半升末四錢二錢印本作棗七箇姜一分一錢印本作同煎去半溫服連進三服

三生散起卒死兼治陰盛四逆吐瀉不止

草烏七箇　厚朴一尺　甘草三寸並生用

右爲末水一中盞末一錢棗七箇煎七分服重者灌之

起卒死

藿葱根二兩　瓜蒂一分　丁香十四粒

右爲末吹一字入鼻中男左女右須臾自活身冷強厥者勿活

浴腸湯治陽厥發狂將成疽

大黃四兩逕紙裹煨　大青葉　梔子仁　甘草各一兩炙

右爲末水五升末四兩煎減二升內朴硝五合再煮去一升取汁二升分四服量虛實與之大瀉爲度

如喜水。卽以水澆之。畏水者勿與嗅。大忌。

破黃七神丹

朴硝二斤　朱砂五兩　大黃七兩　甘遂二兩

山梔二兩　輕粉一兩　豉半斤以絹袋盛之

右七味。以水二斗。熬令水盡。除去甘遂。豉。梔子。大黃。只取朴硝。朱砂。輕粉。爲末。以水浸豉汁。研勻後入末。三味同和。煮糯米糊爲丸。如彈子大。新水化一圓。吐瀉爲度。

三黃圓。治三焦吐血諸黃症。

黃連三兩　黃芩二兩　大黃一兩

右爲末。煉蜜爲圓。如桐子大。食後溫水下十五圓。量虛實加減服。

通中延命玄冥煮硃砂法。活尿血。開擁塞。解毒。治一切熱病。風氣。腳毒。蠱毒。

硃砂五兩　朴硝半斤。水煮七遍。每遍用水三升。水盡爲度。取箸再入水二升。　蘇木二兩

大黃五兩　鬱金三兩　山梔二兩　人參二兩

桑皮二兩　甘草五兩

右件同熬。水盡爲度。只用硃砂。去餘藥。杵末。煉蜜圓桐子大。每服二十圓。飲下。可疎諸毒。尤妙。治暴熱毒。心肺煩而嘔血方。

大黃二兩爲末以地黃汁拌勻溼卽焙乾

右爲末每服二錢地黃汁調下以利爲度甘草湯亦得

治吐血方

蛤粉四兩　朱砂一兩

右爲末新汲水調下五錢未已再服止卽已

治中喝死心下猶煖起死方

右令病者仰面臥取溫水不住手澆淋臍中次以童子小便合生地黃汁灌之自活禁與冷水只與溫熟水飲之

玉霜膏治一切熱毒喉閉

朴硝一斤　牙硝半斤　鵬砂四兩　礬石三兩

右爲末火鎔成汁築一地坑子令實傾入盆覆一夕取杵爲末入龍腦二兩研勻新汲水半盞合生蜜調一錢小兒量與服

百生方救百物入咽喉鯁欲死者

茯苓去皮　貫衆　甘草

右件各等分爲末每服一錢米飲調一分立効

治喉閉。悶氣欲死者。

右取乾漆。燒令烟出。竹筒子吸烟吞之。立効。

治漏胎胎損方

川芎　艾葉各一兩。炒。　阿膠炒。　白茯苓□□

右末之。糯米飲調下二錢匕。日七服。仍食糯米粥養之。

治婦人血崩方

枳殼一錢。麪炒。　地黃二錢。燒醋淬十四次。

右爲末。醋湯調下一錢匕。連三服効。

治婦人血閉方

乾漆二兩。燒。　生地黃汁五升

右熬成膏。酒化聚大許。空心服。

三不鳴散。治小便不通。及五淋。

取水邊燈下道邊螻蛄各一箇。三處取三箇。令相咬。取活者一箇。如後法。射香酒。食空下。

右內于瓶中。封之。令相噬。取活者焙乾。（餘皆）爲末。每服一錢匕。温酒調服立通。餘皆二字。恐誤。

甘草湯。解方藥毒

甘草一十二兩。

右件剉碎。水二斗。煎至一斗。取清。温冷得所。服仍盡量服。

治溺死方

取石灰三石。露首培之。令厚一尺五寸。候氣出後。以苦葫蔞穰作末。如無用瓜蒂。

右用熱茶調一錢。吐爲度。省事後。以糜粥自調之。

治縊死方

先令人抱起。解繩。不得用刀斷。扶于通風處。高首臥。取蕙葱根末。吹入兩鼻中。更令親人吹氣入口。候噴出涎。即以礬石末。取丁香煎湯。調一錢匕灌之。

槐子散。治久下血。亦治尿血

槐用中黑子一升。合槐花二升。同炒焦。

右件爲末。每服二錢。用水調下。空心食前各一服。病已止。

治腸風下血

荆芥穗　地黄各二兩。　甘草半兩。

右爲末。每服一錢。温酒調下。食後。日三夜一。

治暴喘欲死方

大黃一兩　牽牛二兩炒

右件爲細末。每服二錢。蜜水調下。立愈。治上熱痰喘極効。若虛人肺虛冷者。不可用。

大聖通神乳香膏。貼諸毒瘡腫。發背癰疽。

乳香一兩　沒藥一兩　血竭一兩　黃臘一兩

黃丹二兩　木鼈二兩去殼　烏魚骨二兩　海桐皮二兩

不灰木四兩　歷青四兩　五靈脂二兩　麝香二錢

腻粉五十箇子。此必有訛。

右並爲末。用好油四兩熬令熱。下藥末熬。不住手攪之。令黑色滴水中成珠。卽止。

水澄膏。治病同前

井泉石　白及各一兩　龍骨　黃蘗

鬱金各半兩　黃蜀葵花分。

右六味。並爲末。每服二錢。新汲水一盞。調藥。打令勻。伺清澄。去浮水。攤在紙花上。貼之。腫毒發背皆治。

更甦膏。治一切不測惡瘡。欲垂垂字恐誤。

南星一箇　半夏七箇　巴豆五箇去殼　麝香半錢

右爲細末。取臘月猪脂就膏。令如不痛瘡。先以鍼刺破。候忍痛處。使以兒乳汁同調貼之。

千金膏貼一切惡瘡癩瘤

定粉　南粉　膩粉　黃丹各一分

右爲末入麝香一錢研勻油調得所成膏貼

定命圓治遠年日近一切惡候漏瘡此藥爲末溶開蠟就湯內爲餅如布鍼大入內雲母膏貼之

雄黃　乳香各一分　巴豆二十一粒去皮不去油

右研如粉入白麪三錢水和圓如小豆或小麥粒大兩頭尖量病淺深內瘡中上用乳香膏貼之效服雲母膏尤佳

麝香圓治一切氣漏瘡

射香一分　乳香一分　巴豆十四粒去皮

右爲末入衆肉和成劑圓作鋌子看瘡遠近任藥以乳香膏貼之以效爲度

香鼠散治漏瘡

香鼠皮以十九箇河中花背者是　龍骨半兩　蝙蝠二箇用心肝

黃丹分　乳香一錢　沒心草一兩燒灰

射香一錢

右入埳合中泥固濟炭三斤煆火終放冷爲末用葱漿水洗淨以藥貼之立效

定痛生肌肉方

胭脂一分　血竭一兩　乳香一分

右爲末先以温漿水洗過拭乾傳瘡甚妙

又定痛生肌肉方

南星一箇　乳香二錢　定粉半兩

不灰木一兩燒過

右爲末先以温漿水洗瘡口以軟帛拭乾傳之

治白丁增寒喘急昏冒方

葶藶　大黄各一兩　桑白皮　寒水石三兩燒

檳榔七箇　郁李仁　漢防己各三分　茯苓各二兩

右件爲末每服三錢蜜水調下以疎下惡物爲度

又取白丁方

鉛霜一分　膽礬　粉霜各一錢　龍骨半兩　蜈蚣一條

右件爲末先刺令血出內藥米心大以醋麪餅封口立愈

治赤丁方

黄連　大黄各一兩

右件爲末．以生蜜和丸如桐子大．每服三十丸．温水下．以利爲度．

又取赤丁方

杏仁七箇生用．

右件嚼爛漱之．令津滿口．吐出．綿濾汁．入輕粉少許．調勻．以雞羽掃之．

治黃丁方

巴豆七箇去心膜．　青州棗七箇去核．安巴豆在棗內．以麵裹煨通赤．

右件爲末．以硼砂醋作麪糊爲圓．如菉豆大．每服五圓至十圓．米飲下．以利爲度．

又取黃丁方陸本元控一行．

黃蘗一兩．　鬱金半兩．

右件爲細末．以雞子清調．雞羽掃上．

治黑丁方

兔絲子　菖蒲

右二味等分爲末．酒浸．取汁掃丁上．更服腎氣圓補之．

治青丁方

穀精草　蟬殼各一兩．　蒼耳五兩．

右爲末.每服一錢.水調服.食前仍以鍼刺丁出.用桑柴灰汁洗之.立効.

已上捌方.陸本在中卷四十論後.印本無此方.今附下卷之末.

王雲五主編

叢書集成初編

華氏中藏經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初版

撰者　華陀

發行人　王雲五　長沙南正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各埠

（本書校對者殷師竹）

G一六〇六上

朱